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劉庭驛

電話：0422289111 54704

電子信箱：god810877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后里區后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2007354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送112學年度體育班五年級課程計畫，同意備查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0月2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137955A 號令修正發布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」辦理。
- 二、請將通過備查之課程計畫公告於學校網站，運用書面或網站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妥為說明，並確實依課程計畫內容執行。

正本：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東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后里區后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塗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區大智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區忠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協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大鵬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